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ZC-18GZ084

招标人：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二、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9
(一) 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项目说明.....	9
3. 定义及解释.....	9
4. 招标采购.....	9
5.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	9
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9
7. 纪律与保密事项.....	10
8. 投标人知悉.....	10
9. 投标费用.....	10
10. 保证.....	10
(二) 招标文件.....	10
11. 招标文件构成.....	10
12. 招标语言.....	11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13. 投标语言及计量.....	11
14.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
15. 投标函.....	12
16. 投标报价.....	12
17. 投标货币.....	12
18.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12
19. 证明货物的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
20. 投标保证金.....	13
21. 知识产权.....	13
22. 投标有效期.....	13
23. 投标文件的组成、式样和签署.....	13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24.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14
2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
26. 投标截止时间.....	15
27. 迟交的投标文件.....	15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
(五) 开标与评标.....	16
29. 开标.....	16
30. 投标文件的评审、评价和比较.....	16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6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计算错误的修正.....	16

33. 评标过程的保密.....	16
34. 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6
(六) 授予合同.....	16
35. 中标人的确定.....	16
36. 中标及中标结果通知.....	16
37. 中标通知书.....	16
38. 签订合同.....	16
40. 合同生效.....	17
第三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3
一、总则.....	24
1.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24
2. 开标.....	24
3. 评标.....	24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
5. 定标.....	25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25
6. 开标和评标程序.....	25
7. 开标细则.....	25
8. 评标细则.....	26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2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一、商务投标文件格式.....	53
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54
格式 2: 投标人声明格式.....	55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6
格式 4: 授权委托书.....	57
格式 5: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58
格式 6: 履约能力说明.....	59
格式 7: 合同响应表格式.....	60
格式 8: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61
格式 9: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62
格式 10: 投标人简介.....	64
二、价格投标文件格式.....	65
格式 11: 报价单格式.....	6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项目名称：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项目编号：GDZC-18GZ084

2、招标范围：

2.1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的采购、维修、维护、回收及清点工作。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2.2 资金来源：招标人自筹，已落实。

2.3 项目地点：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白金大道临江工业城 2 号。

2.4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述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持有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含国税和地税），若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一照一码”版本营业执照，则无需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本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

2) 注册资金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

3)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至少含有国内贸易、木托板加工、国内货运代理中的一项；

4)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无业务履约不良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等限制行为能力或丧失法人资格之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5) 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方式投标。

4、招标文件公示

公示时间：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8 日

5、报名登记及招标文件的发售

5.1 报名登记起止时间：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8 日（9:00—12:00，下午 2:00—5:30，法定节假日及工休时间除外）。

5.2 发售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之一栋 5 层 526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5.3 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套，售后不退。

6、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6.1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6.2 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国税、地税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若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一照一码”版本营业执照，则无需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

6.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7、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10000 元，于投标截止日前 3 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方式存入招标人指定的账户，其账单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要求）。

8、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7 月 13 日 14 时 45 分（北京时间）。

9、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 年 7 月 13 日 14 时 15 分至 14 时 45 分止（北京时间）。

10、投标和递交投标文件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文华荟产业园 1 号楼 5 层 527 号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11、开标时间：2018 年 7 月 13 日 14 时 45 分（北京时间）。

12、开标评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文华荟产业园 1 号楼 5 层 527 号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13、资格审查：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首先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不进入后续评标。

14、本项目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向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布。招标人不接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

15、招标信息公告网址：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fsggzy.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index.html>)

招标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dzczb.com/>)

招标人：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帮芳

联系人：黄嘉丽

联系电话：0757-87655532

电话/传真：0757-81993027

联系地址：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临江工业城 2 号

联系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 17 号 2 层 A 区（名雅豪庭旁电梯直上 2A）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概况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的采购、维修、维护、回收及清点工作。
2	项目名称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3	招标范围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的采购、维修、维护、回收及清点工作。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4	服务要求	详见《第四章 用户需求》
5	报价方式	投标人需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报价单格式进行报价，中标价在合同期内不作调整。
6	资金来源	招标人自筹，已落实。
7	招标人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8	投标人提交疑问截止时间	本项目不集中召开澄清会，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及本项目相关内容有疑问，请以书面的形式提出来并加盖公章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处，邮箱：gdzcb@126.com。 提交书面澄清截止时间：2018年6月29日17:00时之前
9	招标人答疑时间	
10	投标人备选方案	不允许
11	合格投标人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第3条
12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投标人根据合格投标人条件提交以下证明文件（盖投标人公章）： 1.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国税、地税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备注：若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一照一码”版本营业执照，则无需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
1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0000元。 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方式提交到： a. 收款人：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b.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三水支行 c. 账号：392150100100091752 在投标截止日3个工作日前汇入并到达招标人账户上，以招标人财务部开具的收据凭证或银行收款凭证为准。转账凭单请标注项目名称，招标人不接受个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5	投标文件份数	1、书面投标文件一式5份（正本1份，副本4份）； 2、唱标信封一份； 3、投标文件电子版2份（U盘2份）：包括①《商务投标文件》的电子版存入U盘（一式1份）；②《价格投标文件》电子版存入U盘（一式1份）； 4、所有文字说明文件应采用MS WORD格式和PDF格式存储，电子版价格

序号	项目	内 容
		表文件应采用 MS EXCEL 格式。
16	唱标信封	见投标人须知 25.5
17	履约担保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确认现有木托板数量，并以 38 元 / 件的价格收购现有全部木托板，其收购总价作为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的方式汇入指定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前附表 13 条）
18	评委人数	本项目设置评委 5 名，由 1 名业主评委和 4 名专家组成。
19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时间	<p>1. 公示媒介：</p> <p>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fsggzy.cn/）</p> <p>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index.html）</p> <p>招标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gdzczb.com/）</p> <p>2. 公示时间：3 个工作日。</p>

二、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叙述的采购项目相关采购。

2. 项目说明

2.1 本招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 招标方式：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

2.3 项目名称、招标范围、服务要求、报价方式等均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4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若有）。

2.5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定义及解释

3.1 货物：指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所有货物及用户需求书/技术规格书中要求的相关内容。

3.2 服务：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内容以及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服务相关内容。

3.3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项。

3.4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符合资格条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依法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他组织。

3.5 评标委员会：是指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地方法规和招标人制度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项目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3.6 “招标文件”指招标人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3.7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3.8 日期：指公历日。

3.9 合同：指依据本次货物或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3.10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11 “招标人”、“投标人”等人或有关组织的用词均是指依法成立的公司或组织。

4. 招标采购

4.1 招标人接受合格的投标人就招标文件所述的货物采购项目或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投标。投标人必须响应全部内容。

5.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或者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

7. 纪律与保密事项

7.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情况。

7.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以及招标人联系。

7.3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 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7.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7.5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7.6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完成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投标人知悉

8.1 凡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均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等情况。

8.2 投标人应对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的投标。

8.3 招标文件与图纸存在出入的时候，以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的内容为准（适用于提供图纸的项目）。

9. 投标费用

9.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0. 保证

10.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招标人的投标文件（含相关资料和数据）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作假，一经发现立即拒绝其投标。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构成

11.1 本次招标的有关内容和要求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开标、评标办法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11.3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1.3.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时间内对收到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以书面答复，答复将通知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有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1.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需澄清问题时向投标人发出修改文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和修改文件也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3.4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给的任何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都应在收到后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确认。

11.3.5 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在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2. 招标语言

12.1 招标文件的主导语言为中文。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语言及计量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3.2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招标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构成

1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填写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2) 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提供的货物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格式按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4) 按照招标文件的第六章格式对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第五章合同条款作出书面响应，

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描述、技术规范、技术参数等内容。

15. 投标函

15.1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投标函。

15.2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备选方案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

16. 投标报价

16.1 本项目采用固定报价方式，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范围进行报价，今后国家有关取费标准发生调整或服务实施过程中出现变更导致工作量变化时，将不导致合同单价的变化；投标人的投标价必须是包含本项目所有招标内容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报价表中如有缺漏项，将被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价中，合同单价不做调整，同时不免除承包人对报价表中所缺漏的内容的承包责任。报价原则为以工作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及税金报价。对投标人提交滑动价格的投标文件或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都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

16.2 投标报价应包括人工费用、福利费用、管理费用、机具费用、税金、利润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完成本合同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管理费、成本、利润、风险和所有税费。

16.3 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全部责任和义务的费用。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格将被视为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同时不免除承包人对未单独列明的分项的承包责任。

16.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要求进行报价，如有偏差，投标人应在偏差表中单独列出。

16.5 投标人应按投标价格表指定的格式，并根据招标文件招标内容以及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对投标价格表格式进行完善和补充。

16.6 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价格。

16.7 投标价格表应按照本招标要求格式和顺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供投标人参考，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对报价内容进一步完善和补充后进行报价，以确保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可以包含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否则如有缺漏项，按 16.1 和 16.3 规定处理。

16.8 若在投标报价中对同一内容提供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明确哪个报价有效，将被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

16.9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因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等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投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17.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内容的报价，必须用人民币报价。

18.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18.1 按招标公告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规定提供资格性证明文件。

19. 证明货物的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无。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所有投标人都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以根据 20.6 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0.3 凡没有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20.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将在与中标人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0.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并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20.6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按规定对其投标报价错误的修正；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

(4) 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的。

21. 知识产权

21.1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销售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21.2 投标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费用。

21.3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说明书或使用方法，或招标人使用该产品达到通常使用目的所必须的使用方法，应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投标人应就此给招标人导致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2. 投标有效期

22.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22.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否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3. 投标文件的组成、式样和签署

2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商务投标文件》（含电子文件 U 盘 1 个）、第二部分《价

格投标文件》（含电子文件U盘1个）、第三部分唱标信封组成。

23.2 商务投标文件包括：

- (1)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 (2) 投标函；
- (3) 投标人声明；
-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6) 承诺书；
- (7) 履约能力说明；
- (8) 合同条款响应表；
- (9)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 (10) 产能和技术力量；
- (11)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 (1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3.3 价格投标文件包括：

价格报价单及其电子文件（U盘1份）。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第二部分《价格投标文件》”。

23.4 唱标信封内容见本须知第 25.5 项。

23.5 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在每份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商务投标文件”或“价格投标文件”。

23.6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单位章才有效。

23.7 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23.8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3.9 传真、邮寄和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24.1 到规定截止时间，未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2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5.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上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同装入一个包封中。包装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地址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准启封”字样，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25.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收件人：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_（加盖公章）

25.3 封套均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25.4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5.5 唱标信封密封方式：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下列内容密封入此信封，然后再将此“唱标信封”与正、副本分开密封。

唱标信封内装：

（1）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2）投标保证金交付收据复印件；

（3）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4）报价单（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26. 投标截止时间

26.1 本次招标的投标截止时间按第一章“招标公告”的规定；

26.2 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收取时间按第一章“招标公告”的规定，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上款规定的截止时间。

26.3 投标人务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派代表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按要求送达于收件人。

26.4 在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7.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投标人须知规定，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刻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8.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8.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内容应按本须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撤回通知书不得迟于投标截止时间。

28.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

28.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9. 开标

详见第三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0. 投标文件的评审、评价和比较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3. 评标过程的保密

33.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3.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4. 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4.1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34.2 招标人通过法定或规定的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六) 授予合同

35. 中标人的确定

招标人将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将合同授予之。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3个工作日。

36. 中标及中标结果通知

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所有非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37. 中标通知书

37.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将根据评标结果，依法确定中标人。《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盖章确认后发给中标人。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确认。

37.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8. 签订合同

3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8.3 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账号至完成本项目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8.4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给招标人进行核对。如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与原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按本须知规定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9. 履约担保

39.1 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39.2 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合同，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0. 合同生效

在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41. 腐败与敲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业主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41.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41.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元 / 立方米）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到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确定现有木托板数量，并以 38 元 / 件的价格收购现有全部木托板，并于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收购总价作为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的方式汇入指定账户。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你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总则

1.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1.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12号令）；
- 1.4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 1.5 《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第27号令）；
- 1.6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
- 1.7 本项目招标文件。

2. 开标

- 2.1 招标代理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 2.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 2.3 招标代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3. 评标

- 3.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 3.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 3.2.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 3.2.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3.2.3 所有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工程招标投标法律法规，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3.2.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 3.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 3.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 3.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 3.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 3.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 3.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 3.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4.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4.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4.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 定标

5.1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选结果，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5.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5.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5.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6. 开标和评标程序

6.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

6.2 开启投标文件；

6.3 投标文件评审；

6.6 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7. 开标细则

7.1 开标由招标代理主持；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证明本人被授权身份的法人代表授权书。

7.2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监督部门人员检查并公证；

7.3 细则

7.3.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商务投标文件、价格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地点。

7.3.2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在监督部门人员见证下当众拆封，宣读：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文件数量；d、投标保证金；e、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f、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

7.4 招标代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未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视为其认可开标程序和结果。

7.5 招标代理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8. 评标细则

8.1 资格审查

商务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完全满足本办法附表1《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通过资格审查，否则不通过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不能参与后续评审。如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资格审查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写资格审查报告。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名时，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8.2 商务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商务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本办法附表2《商务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通过商务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名时，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8.3 价格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通过商务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价格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本办法附表3《价格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不能参与后续评审。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通过价格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名时，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8.4 初评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检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无重大偏差，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以确定其是否为有效的投标文件。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所谓显著差异或保留是指对投标人的服务范围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及投标人的责任产生重大限制的差异或保留，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无效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进入详评。

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可在评标结束前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予以补正，投标人拒绝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在详细评审时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量化。所谓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8.5 详评

8.5.1 价格评标

8.5.1.1 按招标文件 8.5.1.3 的规定进行算术复核和更正；该更正对投标人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投标价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

8.5.1.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币种（人民币）进行报价。

8.5.1.3 错误的修正

如评委认为投标人报价存在重大缺漏项或标准不符事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本次招标其它投标人相应项目的最高报价或最新相同或类似项目合同价格或估价折算，调整评标价格（仅在评标时进行调整，如其中标，中标价仍按其投标价格）。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单价与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将评委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本评标工作方案调整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定义为评审价格。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不予退还。

8.5.1.4 税率调整

如投标人报价的发票类型或税率不一致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按不含税价、其他发票类型仍按含税价进行调整。

8.5.1.5 在评标过程中，招标人可能随时要求投标人澄清问题，各投标人应予以配合。

8.5.1.6 评委会在符合有效投标范畴且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对投标人评审后总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评审后总价相同时，则以注册资金高的优先；如注册资金也相同，则以抽签的方式确定先后。

9、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

评标委员会根据排序，推荐排序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序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序第三的为第三中标候选人。中标人的单价报价作为合同结算单价。

附表 1：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持有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含国税和地税），若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一照一码”版本营业执照，则无需提交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本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					
2	注册资金100万元（含 100万元）以上；					
3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至少含有国内贸易、木托板加工、国内货运代理中的一项；					
4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无业务履约不良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等限制行为能力或丧失法人资格之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方式投标。					
		结论				

注：1. 凡符合以上任何一项情形，在相应方框内打“○”，否则打“X”，只要出现一个“X”，结论均为“不通过”，否则为“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监督人员签名：

日期：

附表 2：商务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	投标保证金已交	投标有效期符合规定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投标文件签署合格	商务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评审结论
1										
2										
3										
4										

- 注：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符合要求”标记为“○”，“不符合要求”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其中有一项或以上“不符合要求”的结论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监督人员签名：

日期：

附表 3：价格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2	没有出现对本次招标递交了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报价，且未明确哪份投标文件或报价有效情况；							
3	投标报价没有高于最高限价；							
4	投标报价没有低于企业成本（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又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的）；							
5	投标文件中未提交滑动价格，且无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							
6	投标文件不存在：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结 论							

注：1. 凡符合以上任何一项情形，在相应方框内打“○”，否则打“X”，只要出现一个“X”，结论均为“无效”，否则为“有效”。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监督人员签名：

日期：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业务外包项目

加气块木托板采购、维修、回收等业务，负责日常木托板维修、维护，对破损、残旧的木托板进行木条更换，负责日常木托板清点、回收工作。保证足量的木托板，及时补充，不得影响加气块正常生产运行。

二、业务外包期限

1. 外包期限（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三、业务内容

1. 投标人承包招标人全部生产所需木托板的采购、维修、回收等业务；按生产情况要求，足量供应合格木托板，并在招标人场地必须至少 3000 件木托板库存用量，以确保具备足够的应急能力。
2. 中标人以 38 元/件的单价购买招标人现有的木托板/件（合同签订后，双方确定现有木托板数量），共计/万元；在承包期满日，将同等数量的木托板退还招标人，招标人将此款项退还；若木托板退还数量不足，以同样单价按不足数量进行扣除。（招标人将此款项作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 承包单价：/元/立方加气块（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向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布），招标人以租赁的方式租用投标人的木托板，费用结算方式按当月加气块产量（以当月入库验收数量为准）进行每月结算。

四、木托板要求

1. 结构坚固、主题紧凑，表面整齐，无松散。
2. 木方的尺寸 $12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6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100\text{mm} \pm 2\text{mm}$ （长×宽×高）。
3. 木方两端底部做边长为 30mm 的倒角。
4. 木板条的尺寸为 $6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8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20\text{mm}$ （长×宽×高）。
5. 每个木托板的拖边料数，不超过卡板本身 20%。
6. 木方拖边料不能少于 $12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6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100\text{mm} \pm 2\text{mm}$ （长×宽×高）。
7. 木板条拖边料不能少于 $6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8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15\text{mm}$ （长×宽×高）。

五、金属钉要求

1. 使用螺纹钉，钉长 7cm。前后木板与木方条必须各钉 3 根，其余 2 根。
2. 装钉的钉头须低于面板。

六、验收方式及质量异议处理

1. 招标人按规定的标准对木托板进行检验，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2. 若检验不合格的木托板不能使用，投标人必须在不影响招标人生产的前提下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补充相应数量的合格品。

七、履行约定

投标人承若储备至少 3000 件安全用量，以确保具备足够的应急能力。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

1. 付款方式：月结。

2. 结算依据：以当月加气块产量（以当月入库验收数量为准）进行每月结算。

双方对当月入库验收数量进行对账确认办理结算，收到投标人开具的（应与报价单的税率一致）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人）：**【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年 月 佛 山

甲方（发包单位）：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临江工业城 2 号

联系人：

电话：

乙方（承包单位）：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 加气块木托板外包的内容及要求

1. 加气块木托板外包的内容：加气块所需木托板的采购、维修、维护、回收等业务；按生产情况要求，足量供应合格木托板，并在甲方场地至少贮备 3000 件木托板库存用量，以确保具备足够的应急能力。

2. 加气块木托板外包的要求

2.1 木托板要求

2.1.1 结构坚固、主题紧凑，表面整齐，无松散。

2.1.2 木方的尺寸 $12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6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100\text{mm} \pm 2\text{mm}$ （长×宽×高）。

2.1.3. 木方两端底部做边长为 30mm 的倒角。

2.1.4. 木板条的尺寸为 $6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8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20\text{mm}$ （长×宽×高）。

2.1.5. 每个木托板的拖边料数，不超过卡板本身 20%。

2.1.6. 木方拖边料不能少于 $12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6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100\text{mm} \pm 2\text{mm}$ （长×宽×高）。

2.1.7. 木板条拖边料不能少于 $60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80\text{mm} \pm 2\text{mm} \times 15\text{mm}$ （长×宽×高）。

2.2 金属钉要求

2.2.1. 使用螺纹钉，钉长 7cm。前后木板与木方条必须各钉 3 根，其余 2 根。

2.2.2. 装钉的钉头须低于面板。

3. 乙方同意承包甲方的木托板业务，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甲方的要求完成承包的各项业务，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材料、人工和政策变化因素而变动。

4. 本合同为业务承包合同，乙方自行安排人员完成其承包的工作任务，充分履行用人单位职责，乙方人员工资报酬、加班费、社保、工伤等其他非因甲方原因受到的伤害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及其人员之间发生劳动争议或者其他纠纷严重影响本合同承包任务的完成，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及考核。具体考核标准见第九点考核办法或另商协议。

2. 甲方对不能按本合同要求开展工作的乙方服务人员，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乙方应当配合。

3. 乙方依约履行本合同并完成承包业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承包费用。除非有明示，否则甲方不负责提供任何业务承包所需设备及物资等。

4. 虽然甲方没有义务提供承包业务所需设备及物资等，但当乙方在业务承包中使用到甲方的生产设备、生产设施、工具和场地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相关的安全操作规程及使用手册进行操作和使用，并对乙方人员的上述行为予以指导、监督和检查。且相应的生产设施、设备、工具等的维修、保养需由乙方自行负责，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害、遗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有权根据自己完成的工作量和甲方的考核意见要求甲方支付相应的承包费用。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承包业务的有关工作要求及操作规范，对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或者其他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纠正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对存在上述行为的乙方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不得安排其参与所承包的业务，乙方也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办理。

3.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完成各项承包业务，如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时足额地完成任务，并影响甲方的正常运营，因此引起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 乙方须按甲方制定的使用规程和要求使用承包范围内属于甲方的设备、设施、工具和场地。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与承包业务有关的规章制度，乙方人员进入工作现场后不得擅自动用与其岗位工作无关的设备、设施和工具。因违反有关管理规定而造成甲方设备、设施、工具、场地等破坏、损坏或遗失的，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安排足够的人员并能够胜任所承包的业务；特殊岗位对工作人员有相应资质要求的，乙方安排的员工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如乙方的工作人员不能按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经甲方提出，乙方应及时更换合适的工作人员。

6. 乙方必须保质保量地完成承包业务，配备足够的业务管理人员负责对所承包的业务进行日常管理。

7. 乙方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乙方保证自身具备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合法资质和能力，并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履约行为均在中国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不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8. 乙方在完成承包业务过程中，应承担安全生产义务具体见安健环协议。
9. 乙方须依法建立完善的内部劳动用工制度，乙方应与其工作人员签署劳动合同，按照劳动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标准按时对工作人员发放劳动报酬、支付加班费、按期组织体检、履行用人单位的所有义务，并接受甲方监督。
10. 如因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的原因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遭受人身、财产或名誉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证甲方免受一切权利主张。
1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服务工作转由第三方承担。
12. 乙方在完成承包业务过程中，应承担如下的安全生产义务：
 - 12.1 乙方应建立健全承包业务的各项安健环管理制度，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方面的教育和培训，增强员工的安全和健康意识，不定期对工作人员的安全作业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遵守国家 and 地区有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做好职业健康管理工作，对于身体健康状况不适宜承担相应工作的人员，乙方不得安排其在相应岗位工作。
 - 12.2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应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甲方、乙方有关安全生产、文明生产规定。如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的各种规定而引发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乙方人员因与承包工作有关的各种工伤、非工伤的各种伤亡均与甲方无关，由此而产生一切损害赔偿全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 12.3 乙方应按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为工作人员配备安全及劳动防护用品，并对其佩戴及使用情况予以监督，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职业病及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乙方工作人员患职业病的，一概由乙方负责解决，若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乙方在安排工作人员进场前及退场前，应对其派出的工作人员进行职业病安全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交甲方查阅，未及时提交或提供虚假资料的，甲方有权迟延付款，情况严重的，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12.4 乙方不得指使其工作人员违章作业、冒险作业，并应对其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应及时予以纠正。甲方对乙方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定的情况有权向乙方提出，乙方应予接受并及时整改。
 - 12.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须遵守甲方有关厂区道路安全制度的管理规定，不得在厂区内驾驶机动车时使用通讯工具及从事其他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
13. 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拟参加本项目人员名单，并经所有拟参加人员的签名确认。人员名单（格式见附件四）中应当包括所有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劳动期限、有效联系方式等内容。
14. 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所有拟参加人员与乙方签署的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不能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的，甲方有权拒绝其参与承包项目。
15. 乙方工作人员进场工作时应当签署承包方未曾拖欠其劳动报酬等内容的声明（格式见附件三）。乙方工作人员不按照上述要求签署声明的，甲方有权拒绝其参与承包项目。
16. 乙方应委派专人负责乙方工作人员的管理。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合同期限等内容的变动应

及时通知甲方，乙方与其工作人员的劳动合同终止的，乙方应及时替换为其他工作人员。乙方工作人员数量和岗位的变动，应当事先取得甲方认可。

17. 乙方应当每月按时向甲方报送其已为所有工作人员支付劳动报酬、缴纳各项社会保险的证明。

18. 乙方每个季度应向甲方提交项目承包工作小结，内容应包括项目承包期间的安全运行状况；如遇影响正常生产的紧急情况须立即向甲方报告。

四、合同款项及结算方式

1. 承包价格：元 / 立方米

2. 结算方式：

2.1 月结。

2.2 结算依据：以当月加气块产量（以当月入库验收数量为准）进行每月结算。双方对当月入库验收数量进行对账确认办理结算，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与报价单的税率一致）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2.3 除此之外就本合同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甲方支付乙方的费用均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汇入乙方指定的如下账户：

收款人：

开户行：

账号：

甲方向上述账户汇出款项即为已经向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如因乙方账户被查封、冻结、注销等非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收到款项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月将人员工资总数如实上报至甲方。

五、合同关系

1. 甲乙双方之间属于业务外包合作关系，而非任何代理、合伙、雇佣、劳务派遣或其他关系。

2. 乙方应当将甲乙双方之间的业务外包合作关系提前告知服务人员，要求服务人员签署确认函，确认本项目的服务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动、雇佣、用工关系，并将该确认函原件一份交甲方保管，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3. 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开始前【3】个工作日，将其与作业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一份交甲方存档备查，劳动合同中应告知作业人员将要工作的场所可能存在着盐酸、硫酸、氨、联氨、氢氧化钠、工频电场、噪声、粉尘、高温等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他职业危害因素。如防护不当，可能对他们的健康造成损害，并请他们履行以下义务：

- (1)、严格遵守工作场所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2)、正确使用维护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
- (3)、积极参加职业卫生知识培训；
- (4)、定期参加职业性健康体检，并按要求完成所有项目的检查。

同时，乙方应在每个月【5】日前，将其上个月为服务人员参加社保、工伤保险、公积金的缴费记录和证明文件复印件交甲方存档备查，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4. 乙方承诺其供应的产品或技术或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利主张，若出现第三方主张权利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甲方有权根据情况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赔偿，律师费、诉讼费及调查费用等）。

六、违约责任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包业务进行检查、考核。具体考核标准见甲方相关考核办法。当乙方累计应扣减的承包费用已经或预计超过其应得的承包费用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本合同扣减承包费用。如发生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事项、或履约保证金未及时补回足额的、或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乙方因违反有关规定给甲方造成重大财产损失或者因不能顺利完成所承包的业务而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主张相应赔偿。

3. 因乙方原因未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拖欠工人劳动报酬、未缴纳社保等，甲方一经发现，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业务承包时的安全、环保状况进行检查、考核。

5. 甲方应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承包费用，逾期未支付的，按应付未付款项的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向乙方计付违约金。

6. 如遇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及国家相关政策调整、甲方运营的实际需要等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而产生的各种损失由双方当事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约定各自承担。

7.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五条第3项提交劳动合同的，甲方有权不予乙方人员进场，乙方在10日内仍未能按约提交所有劳动合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8. 在合同正常履行过程中，如乙方不能满足甲方的质量和交货要求，对甲方生产造成影响的，由乙方承担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除上述规定外，乙方违反合同的其他约定或存在损害甲方利益的其他行为的，甲方有权视情形要求乙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及/或要求乙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七、履约保证金

1. 为确保乙方依约履行本合同的各项义务，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与甲方一同确定甲方现有木托板____件，并以38元/件的价格向甲方购买现有全部木托板，共计____万元（大写：____万元整），乙方在合同签订5个工作日内通过转账方式向甲方缴纳该笔费用作为履约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当乙方出现本合同项下的违约情形或其履行合同时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关违约金及赔偿金，不足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索。甲方对履约保证金进行扣除后，乙方应自扣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缴被扣除的保证金，以使甲方所持有的履

约保证金数额保持不变。在承包期满日，将同等数量的木托板退还甲方，甲方将此款项退还；若木托板退还数量不足，以同样单价按不足数量进行扣除。

2. 合同有效期满后，如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或双方存在合同纠纷尚未完全得到解决，或者乙方进场工作人员与乙方的劳动争议尚未得到完全解决，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应延长到合同履行完毕或合同纠纷最终解决且双方所有债权债务结清、以及乙方进场工作人员与乙方的劳动争议得到完全解决时止。如乙方无发生违规情况或已处理好违规情况的，甲方应在1个月内将履约保证金余额不计息返还乙方。

3. 甲方接收履约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人：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三水支行

账号：392150100100091752

4. 乙方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

4.1 在本合同承包业务范围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与乙方工作人员签署劳动合同、未按时足额向乙方工作人员发放劳动报酬、未依法为其工作人员购买五项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团体商业意外险的、或未按期组织其工作人员进行职业病健康体检的、或未组织其工作人员进行特殊工种上岗培训取证的，以及乙方工作人员劳动合同终止后乙方未依法给予其足额经济补偿的，甲方有权按照乙方履行上述义务所应支出的相应费用的200%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若因以上事件发生纠纷而影响本合同承包业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2 在本合同承包业务范围内，乙方工作人员的住宿和工作餐由乙方负责，乙方如未履行，甲方有权按照乙方履行该义务所应支出的相应费用的200%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未履行该义务而对完成承包业务造成不利影响的，甲方有权另行扣除乙方10%的履约保证金，造成严重不利影响或可能导致本合同无法顺利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3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条款进行而影响承包业务的正常开展的，甲方有权根据甲方损失金额的100%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

4.4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条款进行业务而影响承包业务的正常开展的，甲方有权根据甲方损失金额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

4.5 乙方在完成承包业务的过程中造成甲方设备、设施、工具、场地等损坏或遗失而未及时赔偿的，甲方可按照乙方应予赔偿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并不导致甲方与乙方人员之间产生雇佣关系或事实劳动关系或任何其他劳动关系，若发生任何导致甲方对乙方人员进行赔偿、补偿或支付费用的情形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内直接扣除。

八、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考核办法

1. 为了更好地执行加气块木托板外包合同，甲方有权对合同中乙方所承包的各项业务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2. 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对木托板进行检验，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3. 若检验不合格的木托板不能使用，乙方必须在不影响甲方生产的前提下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补充相应数量的合格品。
3. 乙方人员在甲方厂区内工作，必须遵守甲方相关规定，如有违反将对乙方进行经济考核。
4. 对于连续二次违反甲方相关制度的乙方人员，甲方将拒绝放行。
5. 乙方应严格执行甲方《废弃物分类及处理管理规定》，并按其中的有关条款进行垃圾分类收集，共同维护甲方厂区环境卫生。
6. 甲方的具体负责部门分别对乙方在生产现场、商务执行、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进出厂区等方面的工作表现进行监管。各部门若对乙方有违规行为需进行罚款的，出具考核处罚单据乙方签字确认后交计划经营部办理结算。

九、通知送达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另一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未履行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十、保密

乙方保证乙方及乙方的服务人员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获知的有关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产品、技术、业务、经营及其他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或法定的程序，不得将前述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条项下义务将在本合同生效日起持续有效，不受本合同履行完毕、期满、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十一、甲乙双方在合同期间，因与相关之业务导致甲方发生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或甲方为保证甲方的业务而租赁第三方车辆、设备产生的应付账款、工伤、事故、政府部门处罚等），凡乙方不能证实损失应由甲方承担之部分，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扣除（但不限于扣除）乙方承包费用，不足部分，可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仍不足的，还有权向乙方追索。

十二、生效及期限

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本合同业务外包期届满且双方权利义务结清之日。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项下外包业务的期限为【12】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十三、争议解决、法律适用

1. 与本合同有关或由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2. 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订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十四、其它事项

1. 本合同以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本合同“附件1《加气块木托板外包安健环管理协议》、附件2《乙方工作人员确认名单》、附件3《乙方工作人员声明》附件4《综合治理责任书》、附件5《廉洁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定效力。如果附件与合同正文不一致，合同正文效力优先。如果不同时间的文件有不一致或模糊时，以时间后者为准。

3、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并不导致甲方与乙方进场工作人员之间产生雇佣关系或事实劳动关系或任何其他劳动关系，若因此发生任何导致甲方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赔偿、补偿或支付费用的情形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全部损失。该种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甲方（盖章）：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18年 月 日

2018年 月 日

附件 1:

加气块木托板外包安健环管理协议

甲方：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执行《加气块木托板业务外包合同》过程中应承担的安健环管理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订本协议：

一、乙方安健环管理责任

1. 乙方提供的产品（木托板）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有关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包括：满足质量、环境与安全标准规定）。

2. 乙方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政府有关的法律法规，切实做好管理工作。

3. 乙方应对送货人员进行有关环境保护知识和职业健康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和职业健康安全，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健环管理规定。为相关送货及木托板维修人员提供合格的手套、口罩等劳保用品并督促有关人员配戴，进入甲方生产场所没有配戴劳保防护用品的扣罚 100 元/次，没有配戴安全帽的扣罚 200 元/次，做好防暑降温工作。

4. 乙方在送货过程中，按标准要求对木托板固定，防止散落。

5.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保证运木托板车辆遵守交通法规，并保证运木托板车辆安全性能良好，符合国家有关运输车辆安全管理规定，对车辆定期维修保养，确保所用车辆车况良好，无安全隐患，并保持车辆外部清洁，车辆尾气、噪声必须符合国家、地方的机动车辆排放标准。

6. 乙方在木托板卸运中要遵守有关的装卸安全作业规定，确保卸运安全。车辆严禁装载过量，由于乙方装载过量或车辆等原因造成的洒漏影响环境卫生的及压坏周边基础设施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全责，并扣罚乙方管理责任 500-3000 元/次。

7. 乙方送货车辆进入甲方厂区时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并按规定路线行驶，不得扰乱秩序，不得携带无关人员进厂。甲方厂区内车辆驾驶速度必须控制在 15 公里/小时以内，转弯及车辆行人多的路段车速须低于 5 公里/小时，一经发现扣罚责任人 100 元/次，并扣罚乙方管理责任 500 元/次。

8. 甲方厂区内严禁吸烟、赌博，也不允许乙方送货人员在驾驶室内吸烟、赌博，一经发现扣罚责任人 500 元/次，并扣罚乙方管理责任 500 元/次。

9. 乙方驾驶员没有有效驾驶证件禁止入厂，司机及跟车工不准有穿拖鞋、赤膊等不文明行为，一经发现扣罚责任人 200 元/次，并扣罚乙方管理责任 200 元/次。

10. 乙方应遵守并服从甲方调度管理，遵守现场工作人员的作业安排。

11. 乙方所派人员有违反其他规定或行为的一经发现按甲方相关规定处罚。

12. 乙方车辆严禁在甲方厂区范围内堵塞消防通道、阻塞施工通道及车辆驶入禁区，违规引起事故发生的安全和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一切损失，由乙方负全责，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保证妥善解决此类争议，不影响合同的履行。

二、甲方安健环管理责任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甲方有关厂内环境、职业环境及交通安全管理等相关规定和考核细则，及时将有关行驶路线和要求的变更告知乙方。

2. 甲方管理人员不负责 24 小时监督和运输车辆在厂区内的行驶，但一经发现不符合安全及环保卫生要求的车辆进入厂区及各种违规行为，有随时制止和处罚的权利。

3.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本安健环管理协议，如一方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的人身、设备事故及一切损失，均由违反一方负责。

三、本协议与《加气块木托板业务外包合同》(合同编号: HYJC-2018-XX-JJ-YLCG-XX)为一整体合同文本,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3：乙方工作人员确认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与乙方的劳动合同期限	联系方式	签名确认	备注
1						
2						
3						

附件 4：乙方工作人员声明

致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本人系_____的职工，与其存在合法的劳动关系。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已足额支付本人所有的劳动报酬，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并履行了其他所有义务。

本人作为_____的员工，不因从事（_____）与贵司签署的《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检修业务外委采购项目承包合同》项下的工作任务而在本人与贵方之间构成雇佣关系或事实劳动关系或其他任何劳动关系。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且已充分理解其含义，并自愿做出上述声明。

签名：_____（进场工作人员）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4:

综合治理责任书

甲方：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

为严格执行有关综合治理工作条例，乙方本业务外委项目负责人切实担负起“共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认真落实本业务外委各项安全防范管理措施，积极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维护本企业乙方职工队伍的稳定，保障本业务外委项目正常顺利的完成，特制定本责任书：

一、主要目标

- 1、乙方参加本业务外委项目的员工无人参加境外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煽动、组织的突发事件。
- 2、乙方没有发生因人民内部矛盾引发后果严重的非法请愿、罢工、上访、静坐示威和法轮功修炼者闹事等事件。
- 3、乙方没有发生贪污、受贿、诈骗、盗窃等刑事、治安案件；无发生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经济案件或造成重大火灾、工程工伤、中毒等治安灾害事故。
- 4、廉洁自律，无违法犯罪。
- 5、无发生人员组织或参与“黄、赌、毒”以及色情活动。

二、乙方应采取以下主要措施及负以下责任

- 1、本业务外委项目负责人负责业务范围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对业务区域内综合治理工作进行监督、化解社会矛盾。
- 2、密切掌握敌、社情动态，化解矛盾平息事态；做好民事纠纷的调节，预防和减少不稳定因素；关心困难员工，设法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扎实做好对“法轮功”、非法社团人员的教育转化和防控工作。
- 3、健全治安防范管理机制，落实“七防”制度，参与义务消防队、治安队等群防群治队伍，做好对重点要害部位的防范措施，发现隐患，及时认真整治，堵塞漏洞，防范业务区域各种治安责任事故发生。
- 4、采取多种形式，对员工开展综治、法制与国家安全的宣传教育活动，逐步提高施工人员遵纪守法意识和树立法制观念的自觉性。
- 5、健全对员工各项管理制度，落实检查、监督机制，有效防止内部人员违法、违纪、犯罪。
- 6、积极支持参与甲方公司所在地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搞好联防联治，教育和引导员工积极参与当地共建安全文明社区建设。

7、积极开展创建安全生产、文明生产单位的活动。

8、本协议书为《加气块木托板外包合同》的有效附件。本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 5:

廉洁协议

甲方:

乙方: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依法经营、廉洁从业意识,完善自我约束、自我监督机制,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央、省和佛山市有关党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各项规定,特订立本廉洁协议:

第一条 双方共同的责任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关于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管理、物资采购、投资并购、国有资产处置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制度以及党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自觉承担合同义务。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四) 建立健全自我监督机制,开展廉洁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贯彻落实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廉洁从业的规定,建立企业诚信档案;

(二)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各项业务活动,为乙方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与平台;

(三) 不准向乙方泄露涉及有关业务活动的内部决策机密;

(四)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 不准向乙方介绍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与甲方有关的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第三方单位;

(八) 不准参与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和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

(九) 不准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严格禁止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的内容。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乙方及其下属支行、分支机构相关工作人员，在与甲方业务活动的交往过程中，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负责人及其工作人员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五）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准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七）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洁协议规定的，应向甲方单位举报。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受理举报部门：纪检监察室；举报电话：0757-87573071；举报传真：0757-87663903；举报邮箱：HYJC_JJJC8@163.com。

第四条 法律责任

（一）甲方有违反本廉洁协议第一、二条规定的，经查证属实，严格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或组织处理；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违反本廉洁协议第一、三条规定的，经查证属实，甲方根据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实施一定期限的市场禁入；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协议生效及法律效力

（一）本廉洁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二）除非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新的廉洁协议，否则本廉洁协议在甲方与乙方存在业务关系期间均对双方产生约束力。

第六条 协议书份数

本廉洁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甲乙双方确认在签订合同前已仔细阅读廉洁协议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对本廉洁协议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商务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2：投标人声明格式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材料都是真实的。
-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三、本公司没有履约不良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经诉讼的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质量问题；在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及项目负责人没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招标人的招标投标活动。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年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亦可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制订的格式。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授权委托书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唯一代理人，以我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代表我公司签署投标文件、开标、评标、进行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代理人的签名真迹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

代理人无权将代理权转委托。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单位（盖章）：

投标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地址：

所在单位：

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授权委托书亦可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制订的格式。

格式 5：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投标人声明已充分了解招标人_____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所有要求，投标人愿意接受投标报价，如果中标，我方承诺保证提供的服务符合（或优于）国家及用户需求书提出的有关标准的服务，承诺本企业将对本次投标的服务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格式 6：履约能力说明

[说明] 履约能力说明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投标人应从以下几个方面阐述：

- (1) 售后服务机构介绍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拟）；
- (2) 故障排除响应时间承诺。（投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拟）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7：合同响应表格式

合同条款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中标文件要求与投标报价的实际情况，对中标文件中《合同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是否响应”栏中写“响应”，若有差异的请在“是否响应”栏中写“偏离”，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均需并将差异情况（包括优于合同书的有关条款）在“差异描述”栏中说明。

序号	条款号	合同条款题目	是否响应	差异描述
1				
2				
3				
4				
5				
6				
7				
8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 8：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保证金

<p><u>(粘贴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或保证金收据复印件)</u></p>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详细填写本文函，以便项目结束后办理保证金的退回手续。

格式 9：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是否响应”栏中写“响应”，有差异的请在“是否响应”栏中写“偏离”。如“偏离”，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均需并将差异情况（包括优于需求书的有关条款）在“差异描述”栏中说明。

序号	需求书条款号	需求书条款题目	是否响应	差异描述
1				
2				
3				
.....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格式 10：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一、单位简历及隶属关系				单位优势及特长			
二、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营业额		实现利润	
	流动资金	万元		主要产品	1.		
	固定资产（万元）	原值： 净值：			2.		
	厂房面积	M ²			3.		
三、本次投标产品情况	本次投标产品名称	型号	上年产销量	产品技术先进水平	曾获何级何种奖励	主要用户名称	
四、其它	近 3 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招标人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二、价格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1：报价单格式

报价单

项目名称：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第二次）

项目名称	开具发票类型	税率 仅限开具增值税 专用发票单位勾 选	投标报价：元 / 立方米	备注说明
加气块木托板外 包	<input type="checkbox"/> 增 值 税 普 通 发 票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1%		
	<input type="checkbox"/> 增 值 税 专 用 发 票	<input type="checkbox"/>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 它 发 票	<input type="checkbox"/> 3%		
总价（万元）				

说明：1、开具发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其它发票。

2、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单位填报，现行增值税率有17%、11%、6%及3%。

3、报价：按项目实际要求报价。

4、以上价格包含加气块木托板外包采购项目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可预见费用和不可预见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 月 日